

6. 询价采购报价单

NO: [2025] 085 号

项目名称: 东台市安丰中学宿舍管理劳务承包项目

序号	项目名称	服务期限	合计(元/年)
1	东台市安丰中学宿舍管理劳务承包	一年	79000 元
总计		大写: 柒万玖仟元	(小写: ¥ 79000 元)

注: (1) 投标报价应包括(但不限于)采购文件所确定卫生保洁需求及服务需求所必须的保洁用品、耗材及材料费、人工费、机械设备使用费、车旅费、安全措施费, 以及本项目所需的社会保险(含养老和医疗保险)、公积金、不可预见性风险费、代理费、直接成本、间接成本、风险、税金、规费、合理利润等有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。

法定代表人(盖章)



授权委托人(签字或盖章)

投标人(盖章)



2025 年 8 月 21 日

注: 询价响应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报价单格式。

7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东台市安丰中学的宿舍管理劳务承包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东台市安丰中学宿舍管理劳务承包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物业管理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盐城市智优胜物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2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东台市安丰中学宿舍管理劳务承包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物业管理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盐城市智优胜物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2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8月21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